

证券代码：600282 证券简称：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2022-025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1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执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人名称：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发展”）、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国贸”）、香港金腾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金腾发展”）、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钢宝股份”）、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阳合力”）、湖南复星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合力”）、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阳合力科技”）、PT. KinRui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（中文名称：印尼金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金瑞新能源”）、南京敬邳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敬邳达”）、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现货”）。

●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（折合人民币）为 384,514.53 万元，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4.57%。

● 翟文、湖南福天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安阳复合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为安阳合力提供反担保，湖南福天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安阳复合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为安阳合力科技提供反担保，吕明芳为敬邳达提供反担保。

●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一、2021年度担保执行情况

2020年12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公司2021年度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

度不超过80.5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。【内容详见2020年12月5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112）】

2021年度，公司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（折合人民币）最高未超过38.45亿元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：

担保人	被担保人	债权人	主债务合同签署日期	币种	担保金额 (万元/万美元)	主债务合同期限
南钢股份	南钢发展	江苏银行	2019.07	人民币	1,500.00	2019.07~2022.06
安阳合力	湖南合力	建设银行	2019.08	人民币	13,875.00	2019.08~2027.08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0.09	人民币	400.00	2020.09~2022.09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0.10	人民币	1,600.00	2020.10~2022.09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中原银行	2021.04	人民币	3,000.00	2021.04~2022.04
南钢股份	敬邳达	南京银行	2021.06	人民币	1,000.00	2021.06~2022.06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	光大银行	2021.02	人民币	1,500.00	2021.02~2022.02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6	人民币	900.00	2021.06~2022.06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6	人民币	1,100.70	2021.06~2022.06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6	人民币	35.00	2021.06~2022.06
安阳合力	湖南合力	建设银行	2021.05	人民币	3,000.00	2021.05~2022.05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7	人民币	450.00	2021.07~2022.07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中国银行	2021.07	人民币	350.00	2021.07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中国银行	2021.07	人民币	350.00	2021.07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中国银行	2021.07	人民币	280.00	2021.07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光大银行	2021.07	人民币	2,000.00	2021.07~2022.06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1.08	人民币	19,898.43	2021.08~2022.07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1.08	人民币	19,808.34	2021.08~2022.08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8	人民币	70.00	2021.08~2022.08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光大银行	2021.09	人民币	504.93	2021.09~2022.03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1.09	人民币	48,076.93	2021.09~2022.09

担保人	被担保人	债权人	主债务合同签署日期	币种	担保金额 (万元/万美元)	主债务合同期限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建设银行	2021.10	人民币	10,800.00	2021.10~2022.04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09	人民币	5.00	2021.09~2022.09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0	人民币	400.00	2021.10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紫金农商行	2021.10	人民币	384.00	2021.10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紫金农商行	2021.10	人民币	454.96	2021.10~2022.04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51,718.18	2021.11~2022.05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进出口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88,000.00	2021.11~2023.1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319.55	2021.11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180.81	2021.11~2022.0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397.60	2021.11~2022.02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142.19	2021.11~2022.05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765.05	2021.11~2022.05
南钢股份	安阳合力科技	郑州银行	2021.11	人民币	439.20	2021.11~2022.11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紫金农商行	2021.12	人民币	750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紫金农商行	2021.12	人民币	711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金瑞新能源	招商银行	2021.11	美元	2,985.00	2021.11~2026.11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国家开发银行	2021.12	美元	5,200.00	2021.12~2022.12
香港金腾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金腾国际”）、新加坡金腾国际有限公司	香港金腾发展	法国巴黎银行	2021.12	美元	1,534.89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中国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15,000.00	2021.12~2022.06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江苏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4,998.00	2021.12~2022.06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江苏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189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紫金农商行	2021.12	人民币	450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300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212.25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536.25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1,201.5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宁波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2,000.00	2021.12~2022.05
南钢股份	南钢国贸	稠州银行	2021.11	美元	1,946.63	2021.11~2022.02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光大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1,495.07	2021.12~2022.03

担保人	被担保人	债权人	主债务合同签署日期	币种	担保金额 (万元/万美元)	主债务合同期限
南钢股份	钢宝股份	光大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1,000.00	2021.12~2022.03
南钢股份	南钢现货	光大银行	2021.12	人民币	7,583.34	2021.12~2022.12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南钢发展

注册资本：247,6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南京市六合区大厂卸甲甸；法定代表人：黄一新；经营范围：钢铁冶炼、钢材轧制（在存续公司的生产能力内生产经营）；自产钢材销售；耐火材料、建筑材料、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；自产产品销售；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；货物专用运输（罐式）；钢铁技术开发服务；冶金专用设备制造、安装；废旧金属的回收、利用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其他印刷品印刷、内部资料印刷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南钢发展资产总额为3,258,492.17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,744,843.10万元（贷款总额531,693.85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南钢发展实现营业收入8,193,341.59万元，实现净利润187,513.00万元。

南钢发展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2、南钢国贸

注册资本：150,0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288号3302、3308室；法定代表人：黄一新；经营范围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）；机械设备、零部件、仪器仪表、金属材料、焦化副产品、冶金炉料、耐火材料、建筑材料（不含油漆）、冶金机电设备及材料、零部件销售；煤炭批发与零售；技术服务；废旧物资回收、利用；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。无船承运业务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800,947.58万元，负债总额为

463,174.89万元（贷款总额295,600.59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南钢国贸实现营业收入1,670,662.75万元，实现净利润44,403.77万元。

南钢国贸系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。

3、香港金腾发展

注册资本：1,000万美元。注册地址：ROOM 1201 8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。法定代表人：黄一新。经营范围：进出口贸易，技术发展咨询。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香港金腾发展资产总额为108,048.96万元，负债总额为74,142.08万元（贷款总额29,613.31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香港金腾发展实现营业收入545,176.85万元，实现净利润11,144.80万元。

香港金腾发展系香港金腾国际的全资子公司。香港金腾国际系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。

4、钢宝股份

注册资本：15,084.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智达路6号智城园区2号楼4楼；法定代表人：顾平；经营范围：网上销售钢材；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金属材料及制品、金属炉料、建筑材料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、仪器仪表、焦炭、耐火材料、电子产品、电工器材、五金交电、橡胶制品、木材、化工产品、润滑油销售；废旧物资回收、加工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仓储服务；装卸服务；冶金技术及经济信息咨询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提供劳务服务；煤炭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钢宝股份资产总额为214,500.56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60,202.07万元（贷款总额47,888.80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钢宝股份实现营业收入834,348.17万元，实现净利润15,039.68万元。

钢宝股份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目前公司直接持有其**58.09%**股权，南钢发展持有其**8.20%**股权。

5、安阳合力

注册资本：**7,576**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安阳高新区长江大道**285**号；法定代表人：陈伟；经营范围：生态环境材料、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生产装备、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、钢筋、钢筋焊接网生产、销售；电器柜组装；电器设备、钢材、建材、铁粉销售；机电产品设计、技术服务、咨询；进出口业务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进出口业务除外）。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**2021**年**12**月**31**日，安阳合力资产总额为**69,578.44**万元，负债总额为**46,596.76**万元（贷款总额**30,659.22**万元）；**2021**年度，安阳合力实现营业收入**139,650.71**万元，实现净利润**-3,682.25**万元。

安阳合力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**51%**的股权。

6、湖南合力

注册资本：**20,000**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岳阳市湖南城陵矶新港区松杨湖路与云欣西路交汇处（**1**号厂房）；法定代表人：谷庆斌；经营范围：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、钢筋、钢筋焊接网生产、销售，钢材、建材、铁粉销售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（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**2021**年**12**月**31**日，湖南合力资产总额为**40,148.59**万元，负债总额为**25,043.57**万元（贷款总额**16,916.44**万元）；**2021**年度，湖南合力实现营业收入**39,178.74**万元，实现净利润**-2,838.96**万元。

湖南合力系安阳合力的控股子公司，安阳合力持有其**51%**的股权。

7、安阳合力科技

注册资本：**10,000**万元；注册地址：河南省安阳市市辖区高新区长江大道西段**285**号；法定代表人：陈伟；经营范围：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生产装备、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、钢筋、钢筋焊接网生产、销售；电器柜组装；电器设备、钢材、建材、铁粉销售；机电产品设计、技术服务、咨询。（依法须经

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安阳合力科技资产总额为28,130.17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4,853.84万元（贷款总额950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安阳合力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03,486.58万元，实现净利润-89.42万元。

安阳合力科技系安阳合力的全资子公司。

8、金瑞新能源

注册资本：50,0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印度尼西亚雅加达；董事长：林国强；经营范围：A.煤炭产品工业（KBLI 19100），生产包括但不限于焦炭、半焦、煤焦油、硫磺、硫化铵、粗苯和焦炉煤气等产品。B.固体燃料、液体和气体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（KBLI 46610），除此之外，还包括上述A款提及的产品贸易。C.材料和化工产品的贸易（KBLI 46651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金瑞新能源资产总额为182,036.02万元，负债总额133,286.70万元（贷款总额19,039.06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金瑞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，实现净利润-611.53万元。

金瑞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满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金满成”）控股子公司，海南金满成持有其78%股权。

9、敬邺达

注册资本：12,735.48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工业集中区；法定代表人：吕明芳；经营范围：装饰材料(不含油漆)、建筑材料研发、销售；节能保温材料、保温模板、保温装饰一体化板、保温砂浆、保温线条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敬邺达资产总额为5,412.64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1,136.26万元（贷款总额1,997.50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敬邺达实现营业收入3,190.56万元，实现净利润-10,137.89万元。

10、南钢现货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智达路6号智城园区2号楼4楼401-1室；法定代表人：黄寰；经营范围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机械设备及零部件、仪器仪表、钢材、金属材料、焦炭（不含危险品）、煤炭、耐火材料、建筑材料的批发、零售；废旧物资回收、加工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冶金技术咨询服务；货物仓储（危险品除外）；货物搬运装卸（不含运输，不含危险品）；金属材料加工、配送（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企业网站的开发设计建设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南钢现货资产总额为66,321.44万元，负债总额为50,638.09万元（贷款总额18,890.93万元）；2021年度，南钢现货实现营业收入247,603.53万元，实现净利润1,619.62万元。

南钢现货系钢宝股份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主要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抵押担保，担保类型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。

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见“一、2021年度担保执行情况”中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表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2022年3月22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执行情况的议案》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的需要。公司对子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，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该等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公司独立董事陈传明、应文禄和王翠敏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并对公司2021年度担保情况作专项说明如下：

经核查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对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89,964.53万元，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4.78%，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我们认为，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决策程序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文件等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，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性规定的情形，公司对外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，合法有效，公司所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，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2021年度，公司（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，下同）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最高未超过 384,514.53 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58,963.02 万元，公司对全资、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453,116.46 万元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.39%、17.17%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